

【附表一】

資本適足率

114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14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1,398,715	1,347,051
第二類資本	219,834	224,749
(A)自有資本合計數	1,618,549	1,571,800
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9,353,713	9,628,660
作業風險	389,413	340,288
市場風險	0	0
(B)風險性資產總額	9,743,126	9,968,948
資本適足率 (%) = (A)/(B)	16.61	15.77

【附表二】

資本結構
114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14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第一類資本：		
股金	131,573	132,737
資本公積（固定資產增值公積除外）	38,346	38,191
法定盈餘公積	1,174,849	1,114,575
特別盈餘公積	6,779	6,779
累積盈虧	47,168	54,769
社員權益其他項目（重估增值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除外）	0	0
減：商譽	0	0
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	0	0
資本扣除項目	0	0
第一類資本合計(A)	1,398,715	1,347,051
第二類資本：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0	0
重估增值	0	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45%	73,688	75,215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146,146	149,534
減：資本扣除項目	0	0
第二類資本合計(B)	219,834	224,749
自有資本合計=(A)+(B)	1,618,549	1,571,800

【附表三】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說明

一一三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信用風險管理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本社為積極管理信用風險，業務主管單位辦理與信用風險相關之業務，應評估該授信、投資或交易可能產生損失的機率及損失嚴重性，並採取適當的信用風險管理對策，包括風險迴避、風險移轉、風險控制與風險承擔，其流程為風險辨識、風險衡量因子、風險衡量方式、風險監控（包括：限額管理、貸放後管理、擔保品管理、資產品質管理）及風險報告。
2.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社信用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理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單位、業務主管單位、營業單位、授信審議委員會以及理事會稽核室。
3.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社各業務主管單位及風險管理單位定期提供高階管理階層正確、一致、即時的信用風險報告，以作為其決策的參考，其內容包括風險部位、資產品質、限額使用情形及例外事項，並依主管機關規定定期對外揭露，其揭露之資訊與對內呈報一致。衡量系統為建立內部信用評等機制，以有效評估信用風險，依本社授信資產、對象、業務之複雜度與規模不同，採用專家判斷、統計模型，或綜合兩者之方式辦理。
4.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社授信審議委員會負責審議總經理權限(含)以上之授信案件，並評估授信戶可能產生違約的風險，適時修訂本社授信政策及規定以避免風險集中化，提昇資產品質。

【附表四】

信用風險暴險額與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114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主權國家	165,201	0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0	0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7,993,926	1,445,813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0	0
零售債權	5,891,679	5,025,988
住宅用不動產	4,972,496	2,237,770
權益證券投資	139,062	412,156
其他資產	261,240	231,986
合計	19,423,604	9,353,713

註1：本表風險抵減後暴險額包括表內、表外科目及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暴險額。

註2：加權風險性資產額為風險抵減後暴險額乘上風險權數

【附表五】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說明

一一三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社為積極管理作業風險，各單位應依日常營業活動及管理流程可能發生之各類風險事件，綜合評估其發生頻率及影響嚴重性，採取迴避、移轉或沖抵、控制、承擔等適當對策，以降低實質損失及事件發生率，其流程為風險辨識、風險衡量、風險監控、法律風險、資訊安全防護、緊急應變計畫及報告，所有日常營業活動、管理流程可能產生之各項作業風險，建立作業風險損失事件之管理機制。
2.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社作業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理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單位、管理部業務主管單位、全社各單位，以及理事會稽核室。
3. 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社風險管理單位應定期彙總與分析全社各項作業風險暴險、風險指標趨勢與相關管理執行情形，向高階管理階層、風險管理委員會、理事會提出報告與建議，其風險衡量為各單位在新商品推出、採行新業務活動、變更作業流程及相關系統推展或運作前，相關作業風險應經適當之評估程序，在衡量事件時，應就其原因、結果、發生頻率及影響程度進行質化或量化之分析，歸納個別風險程度高低，以瞭解本社作業暴險方向及風險概況，在作衡量之過程中，應檢討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建立作業流程風控點，減少未來可能之作業損失，並加強業管人員對其所轄業務領域中各類風險及因應方式之了解，以提升全社風險意識。
4. 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社針對作業風險主要係透過各業務單位訂定作業手冊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控管，以降低作業處理過程錯誤和人員舞弊發生，並經由稽核室一般與專案檢查，再輔以各單位自行查核作業，執行相關查核、追蹤及改正措施。 本社作業風險管理措施如下： A. 存匯、出納各項作業依主管機關規定制定程序，並訂定分層負責及各級人員職掌規範，各層級人員應對其權限內所作決定負相關責任，此外由各單位法令遵循主管辦理員工在職訓練，以瞭解各項作業程序之規定。 B. 責成各級主管多加瞭解管轄人員之作業程序及日常生活習性，以防範弊端發生，透過投保「銀行業綜合保險－員工之不忠實行為」，以規避損害風險。 C. 訂定「安全維護作業規範」，用以強化各營業單位安全維護機制，提昇各營業單位自律功能，並透過投保「銀行業綜合保險－營業處所之財產、營業處及設備之損毀」及現金委外運送，以轉嫁營運風險。 D. 訂定「資訊作業緊急應變計畫」，當主機系統發生故障或線路中斷時，能即時採取異地備援或人工作業處理措施，以維護交易正常運作。

【附表六】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114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111年度	226,182	31,153
112年度	266,959	
113年度	285,681	
合計	778,822	

註：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為填具年度中為正值之年營業毛利平均值×12%。

【附表七】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說明
一一三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社於日常營業活動及管理流程中，對於所面對之市場風險，應採取適當之市場風險管理對策，包括：風險迴避、風險移轉或沖抵、風險控制及風險承擔，其流程包括風險辨識、評估、衡量、監控、報告。本社應有效辨識、評估、衡量、監控所有主要交易產品、交易活動、流程及系統相關之市場風險，在新產品、業務活動、流程及系統推展或運作以前，相關市場風險應經過適當的評估程序，且考量其暴險對本社之影響。
2.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社市場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理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單位、業務主管單位、業務交易單位，以及理事會稽核室。
3.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內部呈報機制： A. 各部門應依規定即時、每日或定期將交易資訊陳報該管理單位，並確保其正確性與有效性。如遇有超限或例外狀況發生時，應即時通報。 B. 風險管理單位應定期就全社市場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包括全社之市場風險部份、風險水準、盈虧狀況、限額使用情形及有關市場風險管理規定之遵循情況等，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及理事會提出報告及建議。 C. 遇有市場重大變化時，各單位應即時通報，以降低市場風險，減少本社可能發生的損失和聲譽可能受到的損害。 風險衡量： A. 業務單位及風險管理單位應依其職責範圍每日就市場之變化，對暴險可能發生之影響加以分析，以衡量市場風險。 B. 風險管理單位除逐日衡量部位之風險外，並定期進行壓力測試，以衡量目前部位在模擬極端情境或歷史極端情境下可能發生之異常損失金額。
4.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流動資金營運小組監控市場價格、利率、匯率、商品等相關市場風險，為有效運用本社資金管理，訂定「流動資金營運作業要點」、「餘裕資金轉存及融資辦法」、「投資有價證券辦法」、「有價證券投資風險管理規劃辦法」等相關作業細則規定，定期評估投資標的，隨總體經濟環境變化及市場波動，訂定動態管理目標，監控價格變化以達成有效市場風險管理。

【附表八】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114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0
權益證券風險	0
外匯風險	0
合計	0

【附表九】

資產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114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簿別 (依交易類型)	暴險類別	非創始銀行	
		買入或持有之 證券化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銀行簿	0	0	0
交易簿	0	0	0
合計	0	0	0

【附表十】

流動性風險管理制度說明
一一三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社為有效管理流動性風險，將風險控制在適當範圍之內，以維持適足流動性，並確保日常與特定壓力情境下具充足資金以履行支付義務，管理流程包括： 1、風險辨識：辨識存在於業務活動或金融商品中既有之流動性風險。 2、風險衡量：訂定流動性風險衡量指標及壓力測試。 3、風險監控：定期彙整相關資訊監控流動性風險。 4、風險報告：各單位即時、每日或定期陳報相關資訊並定期就全社流動性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向理事會、監事會提出報告。
2. 流動性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1、理事會為本社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 2、風險管理單位負責掌理及審議流動性風險管理執行及風險承擔情形。 3、業務主管單位依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執行相關作業。 4、稽核室辦理流動性風險管理機制及流程查核，確保符合相關規定及風險控管程序。
3. 流動性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1、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半年召開會議，就可能面臨風險提出討論，呈報理、監事會以為決策之參考。 2、流動性風險報告主要為檢視各項流動性風險衡量指標、預期存放款業務所需最大流動性資金、檢視資金來源與控管等。
4. 流動性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1、本社訂有「經營危機應變措施」因應發生存款異常提領或其他流動性嚴重不足等經營危機，降低流動性風險，維持本社正常營運。 2、定期檢視相關資訊，當流動性風險預警指標達到警示值時，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集會議，總經理主持，各業務主管單位提出報告及改善措施，依會議核定後之因應措施執行，以期降低風險。

【附表十一】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114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	19,501,410	2,329,787	1,020,541	2,356,177	4,084,529	9,710,376
主要到期	21,947,125	1,111,639	1,782,082	2,442,738	5,365,443	11,245,223
期距缺口	(2,445,715)	1,218,148	(761,541)	(86,561)	(1,280,914)	(1,534,847)

其他流動性風險相關資訊

114年6月30日

1、存放比率 (78%以下為原則)	54.02%
2、流動比率(12%以上為原則)	36.51%
3、流動性缺口比率	
(1).新台幣0-30天期資金流入與流出差額占總資產之比率 (大於-5%)	6.30%
(2).新台幣其餘各天期資金流入與流出差額占總資產之比率 (31天至1年大於-25%)	-18.95%